**三亚市公安局2025年信息化运维项目-服务合同**

**注：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应按照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第二条第四项中“采购合同的具体条款应当包括项目的验收要求、与履约验收挂钩的资金支付条件及时间、争议处理规定、采购人及供应商各自权利义务等内容。采购需求、项目验收标准和程序应当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”的规定签订采购合同。**

**合同通用条款(略)**

**合同专用条款部分**

甲方:

乙方:

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 月 日（项目编号:HNZC2025-009-001、三亚市公安局2025年信息化运维项目） 包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,经协商一致,达成如下服务购销合同:

**一、服务报价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金额（元） | 服务期限 |
| 1 |  |  |  |
|  | 合 计 |  | |
| 项目地点：  **投标报价总计：￥**  **人民币（大写）**  备注：该总金额包含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支付的全部费用，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 | | | |

二**、服务地点：用户指定。**

**三、服务内容、要求、付款等其他事项**：见采购需求。

**四、知识产权：本项目交付成果和与之相关的全部知识产权归属甲方。**

**五、违约责任：若乙方违约，甲方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》相关规定保留追究其相应责任的权利。（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）**

**六、合同纠纷处理：**

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作如下 处理：

1、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。

2、申请仲裁。仲裁机构为海南国际仲裁院三亚分院。

3、提起诉讼。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。

**七、合同生效：**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**八、 合同鉴证：**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。

**九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**

（一）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；

（二）乙方的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；

（三）中标通知书；

（四）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。

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，如有不明确，由甲方负责解释。

**十、合同备案**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中文书写。甲方执贰份、乙方、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壹份。

**甲方： （盖章）**

地址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二〇二五年 月 日

**乙方： （盖章）**

地址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二〇二五年 月 日

户名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**采购代理机构：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（盖章）**

地 址：海口市国贸路49号中衡大厦13楼A座

经办人：

二〇二五年 月 日